

大连商品交易所文件

大商所发〔2023〕345号

关于完善自成交异常交易行为管理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更好服务市场、便利交易者，自2023年8月30日交易时（即8月29日夜盘交易小节时）起，在异常交易行为管理中，因同一笔委托号被拆成多笔成交而形成的自成交，计算方式由多次调整为1次。

请各会员单位做好对客户的提醒和指导，引导交易者合规、理性交易。

特此通知。

大连商品交易所

2023年8月28日

